附件1

《郑州商品交易所花生期货合约》修订案 （2024年5月17日郑州商品交易所第八届理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自2024年6月3日起施行）

对《郑州商品交易所花生期货合约》作如下修订：

将“合约交割月份”条款修订为：“1、3、4、5、10、11、12月。”

《郑州商品交易所花生期货合约》修订条款对照表

（下划线加粗部分为修改增加内容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交易品种 | 花生仁（简称花生） |
| 交易单位 | 5吨/手 |
| 报价单位 | 元（人民币）/吨 |
| 最小变动价位 | 2元/吨 |
| 每日价格波动限制 | 上一交易日结算价±4%及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 |
| 最低交易保证金 | 合约价值的5% |
| 合约交割月份 | 1、3、4、**5、**10、11、12月 |
| 交易时间 | 上午9:00—11:30，下午13:30—15:00，以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 |
| 最后交易日 | 合约交割月份的第10个交易日 |
| 最后交割日 | 仓单交割：合约交割月份的第13个交易日  车（船）板交割：合约交割月份的次月10日 |
| 交割品级 | 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花生仁期货业务细则》 |
| 交割地点 | 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 |
| 交割方式 | 实物交割 |
| 交易代码 | PK |
| 上市交易所 | 郑州商品交易所 |